

类别：A

汉中市妇女联合会

签发人：李妮

汉市妇函〔2024〕1号

对市六届人大五次会议第329号建议的答复函

尹玉芹等12位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妇女儿童权益保护的建议》（第329号）已收悉。衷心地感谢您对妇女儿童权益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对您的建议，现答复如下：

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是各级妇联组织的主责主业，更是发挥党委政府联系群众桥梁纽带作用的具体体现。近年来，全市妇联系统始终以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儿童全面发展为宗旨，积极主动作为，发挥群团工作联字优势，着力推动解决影响和侵害妇女儿童权益的突出问题：

一、已开展工作情况

(一) 注重宣传，提高维权意识。扎实开展“巾帼普法乡村行”“建设法治汉中 巾帼在行动”“三八妇女维权周”活动，办好“汉家妹子微普法”栏目，引导广大妇女及家庭学会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一是创新线上宣传方式。坚依托市县妇联微信公众号、微博、头条号、抖音等新媒体平台，在各大重要时间节点，广泛开展网络宣传和家教讲座，进一步扩大群众知晓面，增强广大妇女群众学法守法用法意识。二是加大线下宣传力度。全市各级妇联组织深入各行各业，通过设立宣传咨询台、印发各类法制宣传资料、现场讲座等形式，有针对性地开展《民法典》《妇女权益保障法》《未成年人保护法》《反家庭暴力法》《家庭教育促进法》等与妇女和家庭紧密的法律法规普法宣传，今年以来累计开展线下宣传 50 余场次。

(二) 加强联动，形成工作合力。加强与政法委、公安、检察院、法院、司法、民政等重点部门的协作，坚持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责、部门共管、社会参与的保障妇女儿童权益工作机制。深入推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切实发挥好各级妇女儿童法律维权中心、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委员会、12338 妇女维权热线等维权主阵地作用，为受权益受侵害的妇女儿童答疑解惑、调解说服，最大限度避免因小矛盾纠纷引发大案件的情况发生，今年以来办理信访 200 余件。积极发挥群团组织“联”字优势，将妇女儿童和家庭困难问题和风险隐患排查化解工作纳入平安建设工作统一部署，作为妇联参与社会治理、提升服务质量的重要抓手。与相

关部门建立常态、长效机制，联动处置，做到发现、报告、处理制度化，及时有效解决妇女儿童权益维护问题，严厉惩治侵害妇女儿童权益犯罪，先后向有关部门移交线索、建议 11 条。加强市县妇联维权干部培训，进一步规范完善信访接待和转办工作制度，不断加强信访能力建设，畅通信访渠道，提升维权干部应对能力，做到群众满意。

（三）提升服务，做实关爱帮扶。一是聚焦重点人群，加大困难帮扶力度。积极帮助困难家庭和权益受侵害妇女儿童协调解决问题，防范化解矛盾纠纷隐患。利用好省级妇女儿童紧急救助、两癌救助、秦女子关爱行动、法律援助等项目，帮扶排查出困难家庭和妇女。协调职能部门对困难家庭落实低保政策、帮助罹患疾病家庭申请医疗补助、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关爱帮扶等，努力为妇女儿童排忧解难。今年以来，积极争取省妇女儿童民生项目资金 48 万元，对 12 个妇女儿童维权服务中心、11 个婚调委进行提升；争取省妇联特困妇女儿童紧急救助资金 4.6 万元，对 13 名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侵权行为而导致生命健康及生存发展受到严重影响的妇女儿童给予一次性紧急救助；2024 年全市申报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低收入妇女“两癌”救助项目 281 人，最大限度为困境妇女儿童提供帮助；积极动员各行各业筹集“秦女子项目关爱金” 39.6 万元，对 87 个妇女和 96 个儿童开展了关爱慰问。二是开展专项行动，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加强与公检法司部门的合作，参与涉及未成年人案件的询

问审理工作，对涉及未成年保护案件及时出意见建议，最大限度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积极发挥汉中市妇联“女童保护”讲师团作用，深入偏远学校普及儿童防性侵知识，指导汉台区、镇巴县开展女童保护儿童防性侵“一校一师”项目，培养志愿者讲师100余名，今年以来共开展专题公益讲座100余场次，受益学生6000余人。三是完善妇女议事机制，提升参与感和获得感。建立完善村（社区）妇女议事会工作机制，通过议事前“共寻”群众诉求、议事中“共商”方式方法、议事后“共建”和美乡村，充分发挥妇女在乡村社会治理中的独特作用，积极参与妇女儿童权益保护等工作，提升妇女在乡村治理中的参与感和获得感。

二、下一步打算

（一）坚持问题导向，强化责任担当。妇联组织是党和政府联系妇女群众的桥梁纽带，要赢得广大妇女的拥护和信任，必须把维护妇女合法权益放在基本职能的首位，做能为妇女撑腰说话的“娘家人”。要着力解决影响和侵害妇女儿童权益的突出问题，要坚持主动作为的工作态度，强化使命感和责任意识，主动联系妇女，了解她们的诉求，及时干预、有效维护，切实把维权工作做在平常、抓在经常、落到基层。

（二）完善制度机制，发挥联字优势。加强协调合作，发挥群团组织职能，积极探索“妇联+”模式，联动公检法司等职能部门，形成工作合力，切实解决妇女儿童的急难愁盼问题。加强队伍建设。组建由妇联+部门+社会力量包括法律、心理等各领域

专业人才组成的横向专业维权队伍，纵向明确市、县、镇、村四级妇联组织，打造纵向贯通的妇联系统维权队伍，架起亲民爱民“连心桥”。

（三）夯实基层基础，提升服务水平。加大12338维权服务热线宣传力度，提升知晓度和普及率，进一步畅通妇女姐妹维权的线上渠道。加强妇女儿童维权服务中心、婚调委以及妇女议事会的建设，尽可能将维权服务站点建设到村（社区）一级，确保线下维权有保障。

尽管我们在妇女儿童权益保护方面做出了积极的努力，但仅靠妇联一家的力量是远远不够的，需要各方力量合力推进。我们将进一步加强与公安、检察、法院、司法等部门的密切联系与配合，发挥职能优势，为平安汉中建设贡献巾帼力量。

欢迎您对我们的工作多提宝贵意见，十分感谢您对妇女工作的关心，希望今后继续得到您的更多关注和支持。



（联系人：石婧琳，电话：0916-2246501）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代选工委，市政府督查室。

